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獲調入滬港通及深港通證券名單

本公告乃由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旨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滬港通業務實施辦法》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深港通業務實施辦法》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行並上市的股票(以下簡稱「H股」)自2025年12月15日起調入滬港通及深港通(以下統稱「港股通」)標的證券名單。

本公司H股調入港股通標的證券名單後，符合條件的中國內地投資者將可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直接投資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H股，有利於進一步擴大公司的投資者基礎，並將潛在提高本公司H股的交易流動性。

關於滬港通及深港通

滬港通及深港通為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股票市場交易互通機制，據此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分別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建立技術連接，使中國內地及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投資者可以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在對方交易所上市的合資格股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鄧偉明先生

香港，2025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鄧偉明先生、鄧競先生、陶吳先生、廖恆星先生、李衛華先生及劉興國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曹豐先生、洪源先生、蔣良興先生及黃斯穎女士。